公司代码:603936 公司简称:博敏电子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报告期内不进行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博敏电子	603936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晓丹	陈思
电话	0753-2329896	0753-2329896
办公地址	广东省梅州市东升工业园B区	广东省梅州市东升工业园B区
电子信箱	xd_huang@bominelec.com	s_chen@bominelec.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807,398,622.08	6,551,683,119.37	3.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735,993,512.15	3,615,559,573.30	3.3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534,458,668.07	1,646,109,664.03	-6.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9,463,305.52	152,772,809.02	-28.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7,825,613.44	140,665,382.83	-30.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577,467.90	72,013,126.13	-10.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8	4.32	减少1.3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30	-3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30	-30.00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8,97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徐缓	境内自然人	13.83	70,661,419	0	质押	44,047,000
谢小梅	境内自然人	7.64	39,035,380	0	无	0
刘燕平	境内自然人	4.43	22,613,660	0	无	0
谢建中	境内自然人	3.33	17,002,860	0	无	0
刘长羽	境内自然人	2.93	14,966,600	0	无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0	11,754,152	0	无	0
李敏仙	境内自然人	1.42	7,243,796	0	无	0
周信义	境内自然人	1.09	5,545,029	0	无	0
朱明华	境内自然人	0.69	3,510,000	0	无	0
上海艾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艾方全天候2号E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8	3,450,0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徐缓与谢小梅系夫妻关系;谢建中与谢小梅系兄妹关系;谢建中与刘燕平系夫妻关系,其中徐缓与谢小梅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公司股东徐缓、谢小梅、刘燕平、谢建中之间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936 证券简称:博敏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2-058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8月9日以电子邮件和微信方式发出通知,于2022年8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公司全体监事、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徐缓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临2022-060)。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03936 证券简称:博敏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2-059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2年8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于2022年8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信峰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1)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年修订)》、《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2)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4)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临2022-060)。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03936 证券简称:博敏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2-060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敏电子"或"公司")将2022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133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向16名特定投资者发行69,958,501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2.05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4,299.99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2,054.51万元(不含税)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2,245.49万元,已于2020年11月11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上述募集资金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验〔2020〕3-112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募集资金净额	累计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净额[1]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2022年上半年度使用金额			理财产品本金尚未到期余额	期末余额
				直接投入承诺投资项目	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金额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20年非公开发行	82,245.49	876.93	74,684.09	7,259.49	0	0	0	1,178.84

注:[1]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中包括2020年、2021年及2022年上半年数据。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81,943.58万元,其中2022年上半年度使用募集资金7,259.49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合计1,178.84万元(含扣除手续费后累计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监督,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2020年11月12日、11月13日,公司同华创证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梅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市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江苏博敏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博敏")同华创证券分别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江苏大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0年11月23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江苏博敏同华创证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城区支行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2020年12月9日,公司同华创证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国家开发银行广东省分行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鉴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梅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市分行、国家开发银行广东省分行募集资金专户存放的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使用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余额1,178.8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当前账户余额	备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行	496496185013000057905	1,058.30	活期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	1113230000000205	3.65	活期
江苏大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09820561010000007861	11.37	活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40010078801100001861	62.55	活期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城区支行	44193101040024427	42.35	活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79290078801800001912	0.62	活期
合计	-	1,178.84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2022年上半年度使用募集资金7,259.49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研发中心升级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但该项目可以提升公司的技术研发能力,满足下游客户新产品升级的需求,提升公司的竞争优势。"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可以增加公司营运资金,提高经营抗风险能力。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年上半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年上半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1年11月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向各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12个月)、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十二个月内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博敏电子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已全部到期赎回。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含购买与赎回)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理财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67天	1,000	1,000	4.77	0
2	银行理财产品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63天	800	800	3.66	0
3	银行理财产品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63天	800	800	3.94	0
4	银行理财产品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63天	800	800	3.66	0
合计			3,400	3,400	16.03	0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2年上半年度,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和信用证支付了部分募投项目投资建设所需资金。2022年上半年度,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和信用证合计支付的部分募投项目金额为3,174.20万元,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予以等额置换。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2年上半年度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3日

附件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2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2,245.49			2022年上半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259.4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1,943.5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2022年上半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精密多层刚挠结合印制电路板产业化项目	否	54,031.00	43,847.49	43,847.49	6,102.34	44,489.83	642.34	101.46	2024年	–	项目处于建设期	否
高端印制电路板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否	32,048.52	0	0	0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项目取消	不适用
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否	5,398.00	5,398.00	5,398.00	1,157.16	4,450.89	-947.11	82.45	–	–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否	33,000.00	33,000.00	33,000.00	0	33,002.87注2	2.87	100.01	–	–	不适用	否
合计	–	124,477.52	82,245.49	82,245.49	7,259.49	81,943.58	-301.91	99.63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2020年11月1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及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因资本市场融资环境、发行时机等多种因素影响,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82,245.49万元,低于原计划募集资金金额124,477.52万元。公司本着轻重缓急的原则,取消了高端印制电路板生产技术改造项目,调低了高精密多层刚挠结合印制电路板产业化项目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详见本公告第三节、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中(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公告第三节、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中(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1、若合计数与各项分部数之和存在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的。

2、"高精密多层刚挠结合印制电路板产业化项目"累计投入金额超过承诺投入金额的642.34万元为该项目募集资金的部分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3、"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项目累计投入金额超过承诺投入金额的2.87万元为该项目募集资金的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公司代码:600965 公司简称:福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9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福成股份	600965	福成五丰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邓重辉	绳东莉
电话	010-61595607	010-61595607
办公地址	河北省三河市燕郊高新技术园区京榆大街963号	河北省三河市燕郊高新技术园区京榆大街963号
电子信箱	Fortune600965@163.com	Fortune600965@163.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554,963,544.85	2,670,927,941.23	-4.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93,490,875.10	2,109,894,950.60	-0.7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60,410,850.70	635,826,712.95	-11.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840,039.10	99,041,367.45	-17.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5,560,844.12	93,544,158.28	-19.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806,764.61	122,667,728.19	-47.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05	4.770	减少0.96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00	0.1210	-17.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00	0.1210	-17.36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6,13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福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51	290,697,674	0	无	0
李福成	境内自然人	16.26	133,123,825	0	无	0
三河福生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01	73,795,393	0	质押	45,000,000
李高生	境内自然人	2.16	17,656,737	0	质押	12,350,000
田桂军	境内自然人	1.76	14,393,881	0	无	0
张雪春	境内自然人	1.56	12,761,939	0	无	0
滕再生	境内自然人	0.96	7,899,941	0	无	0
王金良	境内自然人	0.88	7,242,468	0	无	0
王树国	境内自然人	0.87	7,101,481	0	无	0
余坤	境内自然人	0.67	5,525,704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福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李福成、李高生、三河福生投资有限公司是一致行动人,与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李良

2022年8月23日

股票代码:600965 股票简称:福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0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食品制造业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二十四号-食品制造》及《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22年半年度披露工作的通知》的要求,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现将2022年半年度食品制造业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食品制造业主要经营数据

产品类别	产量(吨)	销量(吨)	库存量(吨)	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牛肉	1,931.13	1,598.47	625.12	17.14	-6.35	8.19
羊肉	203.95	158.02	82.83	45.52	5.45	46.55
肉制品	4,358.47	4,481.46	587.81	-23.04	-23.57	13.55
乳制品	1,955.57	1,194.83	848.75	99.31	21.84	681.54
速食品	3,437.97	3,553.60	409.60	2.23	6.71	-10.03
益生菌粉	3.29	3.33	0.10	55.92	57.08	-28.57
合计	11,890.38	10,989.71	2,554.21	0.78	-8.67	48.85

1、报告期内细分产品情况

注:上述经营数据未经审计。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按产品分项分						
产品分项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牛肉	95,515,164.93	65,241,895.36	31.69	-7.78	-14.33	5.22
羊肉	10,573,733.58	8,020,209.27	24.15	-4.96	-12.84	6.86
肉制品	117,469,758.73	99,048,204.28	15.68	-21.96	-18.82	-3.27
乳制品	8,284,892.84	7,358,600.60	11.18	5.71	-13.25	19.41
速食品	160,734,837.63	139,558,531.94	13.17	10.45	14.29	-2.92
益生菌粉	4,367,513.26	2,042,366.82	53.24	124.92	37.44	29.76
小计	396,945,900.97	321,269,808.27	19.06	-5.61	-5.35	-0.23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按销售模式分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直销模式	328,585,252.66	266,043,339.06	19.03	55.19	55.57	-0.20
分销模式	68,360,648.31	55,226,469.21	19.21	-67.26	-67.21	-0.13
小计	396,945,900.97	321,269,808.27	19.06	-5.61	-5.35	-0.23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按地区分部分						
地区分部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北京地区	277,162,836.38	235,727,080.59	14.95	-3.85	1.67	-4.62
华北地区	47,799,526.92	28,593,096.81	40.18	28.36	-11.00	26.45
东北地区	9,790,006.09	9,070,004.47	7.35	-50.25	-35.95	-20.68
华东地区	47,748,735.84	36,754,229.76	23.03	-9.08	-13.18	3.63
华南地区	4,537,548.94	3,458,411.94	23.78	-64.91	-68.70	9.24
其它地区	9,907,246.80	7,666,984.70	22.61	-0.01	-3.16	2.51
合计	396,945,900.97	321,269,808.27	19.06	-5.61	-5.35	-0.23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且均为内部抵消后财务数据。

特此公告。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155 证券简称:湖南黄金 公告编号:2022-SAR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湖南黄金	股票代码	00215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文松	吴锋	
办公地址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东路211号1号栋9楼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东路211号1号栋9楼	
电话	0731-82290893	0731-82290893	
电子信箱	hngold_security@126.com	hngold_security@126.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020,905,733.78	8,640,893,032.00	27.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66,688,489.67	181,398,996.80	47.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62,068,138.35	181,952,522.75	44.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16,851,360.08	146,630,661.53	252.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15	4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15	4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7%	3.48%	1.2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369,641,891.58	7,356,908,164.97	0.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670,448,747.76	5,477,733,099.03	3.5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8,59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9.91%	479,740,966		质押	144,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97%	23,739,259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5%	18,685,819			
林仁平	境内自然人	0.87%	10,419,4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周期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2%	9,812,30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外贸信托-仁桥泽源股票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8%	9,412,400			
俞慧军	境内自然人	0.69%	8,331,7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金银珠宝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5%	6,574,8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国高端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5%	4,200,06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3%	4,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发起人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林仁平通过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10,419,400股;股东俞慧军通过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8,331,70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王选祥

2022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002155 证券简称:湖南黄金 公告编号:临2022-33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8月20日在长沙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2年8月10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送给所有董事、监事及高管。会议应参会董事7人,实际参会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王选祥先生主持,以现场和视频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其中独立董事甘亮先生以视频方式出席并表决,公司部分监事及全体高管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SAR)和《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

二、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聘任吴锋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简历见附件)。

吴锋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联系方式:

电话:0731-82290893,传真:0731-82290893,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长沙县人民东路211号1号栋9楼,邮编:410100,电子信箱:hngold_security@126.com。

特此公告。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8月20日

附件: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吴锋先生简历

1. 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兼职等个人情况

吴锋,男,1983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曾任湖南黄金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信息中心主管、浏阳枨冲黄金洞矿业有限公司综合部部长、浏阳枨冲黄金洞矿业有限公司副经理、湖南黄金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部长、湖南南方稀贵金属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本公司证券部副部长,兼湖南南方稀贵金属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无在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的情况。

2. 上述现任职单位中,湖南南方稀贵金属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参股子公司。其本人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3. 其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4. 其本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发生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155 证券简称:湖南黄金 公告编号:临2022-34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2年8月20日在长沙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2年8月10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送给所有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人,亲自出席会议监事2人,监事会主席尹灏先生因个人原因委托监事张勇波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会议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监事张勇波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以现场和视频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其中监事刘金莲女士以视频方式出席并表决,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此公告。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2年8月20日